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SDOM HOLDINGS GROUP

智美控股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 自願性公告

## 獲取2015–2017年廣州馬拉松賽商業開發權

智美控股集团(「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讓公眾人士知悉本集團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2015年6月5日成功中標成為2015–2017年廣州馬拉松賽市場開發和賽事運行之合作服務方。據此，本集團將獨家享有2015–2017年廣州馬拉松賽的商業開發權，其中主要包括：電視轉播權、排他性營銷權、賽事衍生品開發權、賽事冠名權、賽事指定產品授予權、比賽印刷品廣告權、賽事合作夥伴及各等級贊助商、供應商、服務商的授予權等權益。

自2012年本集團通過招標獲取2012–2014年廣州馬拉松賽獨家運營權以來，本集團已成功將廣州馬拉松賽打造為金牌賽事，使其成為國內最具成長性的大型城市賽事之一，同時也樹立了國內馬拉松行業的產業運營標杆。此次再次成功中標也體現了地方政府對本集團專業化運營的信任，標誌著本集團樹立的大型路跑項目行業運營標準得到了充分的肯定。本公司將進一步在產品組合、經營方式、傳播渠道上加快體育文化產業化整體佈局，以保持行業發展領先地位。

承董事會命  
智美控股集团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15年6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盛杰先生、張晗先生、沈偉博士及胡興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靳海濤先生及徐炯煒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蔚成先生、葉國安先生、金國強先生及胡建國先生。